

#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财产临时移出场所保险条款

注册号：C00009630622025112588753

### 总则

**第一条** 本附加合同可附加于各类企业财产保险合同（以下简称“主险合同”）使用。主险合同所附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等，凡与本附加合同相关者，均为本附加合同的组成部分。凡涉及本附加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**第二条** 本附加合同与主险合同的内容有冲突的，以本附加合同为准。本附加合同未尽事宜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合同效力亦即行终止。

### 保险责任

**第三条**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本附加合同扩展承保保险标的由保单载明地点被移出进行修理、保养或避免遭受承保风险损失，但此扩展责任对应的保险期间从移出之日起 60 天为限。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超过该保险标的的保险价值。

### 责任免除

**第四条** 本附加合同不适用于为平常的仓储或加工目的的移动，也不适用于已在别处投保同类保险的财产。